

# 睢县工业和信息化和科技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 一、总体情况

(一) 主动公开：2023 年以来，县工业和信息化和科技局主要就工业经济运行、信息化建设、中小企业服务、工业企业安全生产、部门预决算等工作及时公开，广泛听取意见并接受监督。积极利用政府门户网站宣传主渠道作用，用好“两微一端”新媒体平台，多角度、高频率做好纾困政策的宣传解读工作。

(二) 依申请公开：2023 年度，县工业和信息化和科技局未收到依申请公开。

(三) 政府信息管理：为确保信息公开落实到位，严格落实职责分工，加强监督考核。我局根据实际工作情况，及时调整政务公开机构领导小组和工作人员。严格落实信息发布“三审三校”制度，规范信息采集、审核、发布、更新流程，按照“谁公开、谁负责”和“先审查、后公开”的原则，确保信息公开标准化、规范化运行。

(四)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明确专人负责，对所有上传到政府门户网站的信息严格把关。建立逐级审核制度，办公室及各科室撰写的政务信息，必须分别经发布人、分管领导和主要负责人先后审核后方能发布。及时更新机构职能信息，定期公布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五) 监督保障：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内容在睢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和县政府指定地点进行公开。政府信息从整理到公开严格按照初审、审核、审发流程，层层把关，对公开的信息进行监督，确保公开高质量信息。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度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 (一) 存在的主要问题

工作中存在的主要问题是信息公开针对性不明显，信息公开时效性有待加强，信息公开业务工作水平成效不显著等。

##### (二) 改进措施

一是持续量化考核，强化制度建设，确保信息公开工作落实到实处。同时不断规范工作程序，创新工作方式，使政务公开工作在制度化、规范化方面有新的突破，进一步加强信息公开针对性，提升信息公开时效性。二是建立培训工作机制，组织信息公开工作人员积极参加政府组织的专业培训，提升政策把握、解疑释惑和回应引导等能力，优化政务信息质量。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3年度本机关未收取信息处理费。发出收费通知的件数和总金额，以及实际收取的总金额均为0。